

一拳打詐 工作不怕

七不三要秘技
求職開掛等著你



要確定、要存疑、要告知

不繳錢、不購買、不隨意簽約、證件不離身、不非法工作、不飲用、不辦卡



求職防騙

雇主招募或僱用員工時
不得為不實之廣告或揭示

面試前，
注意實質就職的職務和求職網站上
刊登的是否一致？

不實的廣告或揭示包含：

- 實際職務內容和廣告不同
- 以其他公司名義進行招募
- 誤導工作地點
- 虛報公司福利
- 隱藏敘薪方式

求職謹記7不要

為避免誤入求職陷阱，
求職時務必留意徵才內容

求職7不原則

-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不繳錢 | 不繳交任何不合理或用途不明的費用 |
| 不購買 | 不購買任何公司以任何名目要求購買有形、無形的產品 |
| 不辦卡 | 不應求職公司要求當場辦理信用卡 |
| 不隨意簽約 | 不隨意簽署現場文件或契約 |
| 證件不離身 | 隨身攜帶個人證件，不給求職公司保管 |
| 不飲用 | 不隨意飲用他人提供之飲料或食物 |
| 不非法工作 | 不從事非法工作或於非法公司工作 |

求職3要原則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要告知 | 告知親友面試地點或請人陪同前往面試地點 |
| 要確定 | 應徵公司是否合法經營 |
| 要存疑 | 徵才內容是否有不合理情形 |

如果遇到雇主有徵才不實情況，
請至臺北市陳情系統1999立案。